

# 華僑協會總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敦化北路 232 號 6 樓  
承辦人：秘書張國裕  
電話：(02)27128450 轉 12  
傳真：(02)27131327  
e-mail：oca2326f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華秘字第 113049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 年大學僑生演講比賽實施計畫(背頁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〈113 年大學僑生演講比賽實施計畫〉，如附件，請鼓勵貴校僑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僑生鍛鍊推銷自我之能力，提供僑生展現口才邏輯之舞臺，舉行僑生演講比賽，本年度演講主題為〈我想要追求的典範〉。
- 二、本比賽區分初賽及決賽兩階段。初賽，請參賽僑生錄製三分鐘以內之 MP4 視頻，於 10 月 31 日(星期四)17 時前傳至本會電子信箱，由五位裁判評審前十五名參加決賽。決賽訂於 11 月 24 日(星期日)於臺北大直典華舉行。
- 三、初賽以五十位為限，以視頻傳送時間排序，額滿後不納入評審。
- 四、比賽獎金優渥，敬請貴校廣為宣傳，鼓勵僑生參賽。

正本：表列 38 所大學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理事長 林齊(或)